

股票代码：600779

股票简称：水井坊

编号：临 2024-024 号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金额：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91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年末未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合并报表 (归属于母公司)	母公司报表
本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1,268,797,401.98	775,060,291.5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减：分配 22 年现金股利	365,627,398.50	365,627,398.5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313,219,761.91	2,292,508,053.39
本期可供分配利润	3,216,389,765.39	2,701,940,946.44

经公司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为了更好地回报投资者，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9.15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总股本 488,361,398 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 2,605,800 股，以 485,755,598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44,466,372.17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5.03%。

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605,800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员工持股计划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现金分红结合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